



金鼎安全

NEEQ: 836451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Jinding Security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 2023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蔡长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凯丽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0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6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金鼎安全	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蓝海之光	指	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中飞安全	指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中勘钻探	指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中智新能	指	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裕新能	指	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感芯	指	合肥市光感芯科技有限公司
蓝海科技	指	陕西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道莅	指	安徽道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上海道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华安证券	指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会计事务所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瓦斯、煤层气	指	此处瓦斯专指井下煤层气；瓦斯主要成分是烷烃，其中甲烷占绝大多数，遇明火可燃烧，在煤体或围岩中是以游离状态和吸着状态存在
无机充填加固材料	指	一种新型无机加固封堵环保材料，应用于采掘工作面松散煤(岩)体、采空区充填、废弃巷道、高位钻场、空硐等破碎体的快速固化，也可用于工作面过构造带的注浆加固、沿空掘巷小煤柱、受采动影响的巷道支护等方面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hui Jinding Security Technology Co.,Ltd.		
	-		
法定代表人	蔡长辉	成立时间	2009年10月19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蔡长辉）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蔡长辉），一致行动人为（安徽道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宿州中新智能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中智光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制造业）-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2（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C3029（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煤矿安全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工程设计服务、钻探工程服务；煤矿瓦斯（煤层气）综合治理开采及利用；煤矿智能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金鼎安全	证券代码	836451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10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4,7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安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滨湖新区紫云路1018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马捷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循环经济示范园内龙兴路北段
电话	0557-3653901	电子邮箱	Jdaq668@163.com
传真	0557-3653900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循环经济示范园内龙兴路北段	邮政编码	23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inding-tech.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300695725170C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循环经济示范园内龙兴路北段		
注册资本（元）	54,7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业务简介：

公司立足于煤矿安全领域，坚持以满足市场需求，解决客户问题为导向，业务范围涉及煤矿、非煤矿山、化工、电厂等，为客户提供定制产品、方案设计、技术升级、工艺改进等服务。公司依托瓦斯（煤层气）治理专利产品及核心技术，形成以瓦斯（煤层气）开采和瓦斯（煤层气）新能源发电为核心的甲烷减排业务；坚持以光纤传感、大数据应用为元技术，形成以智能感知、机器人为核心的智能化业务。公司以“拥抱绿水青山，赋能企业安全，营造智慧世界”为发展理念，凭借专利产品及核心技术与优质服务，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效益”的初衷，深受客户的认可与好评，形成品牌效应，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安徽省创新型试点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及“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等称号，并成功入选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低浓度瓦斯燃料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清洁高效发电技术研究项目》获得 2022 年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报告期内成功入选 2023 年度宿州市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名单。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体系，产品以自主研发为主，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拥有自主研发并授权专利的“两堵一压”抽采工艺、水力割缝、水力压裂、超长钻孔、以孔带巷等瓦斯治理领域前沿核心技术。业务拓展主要通过直销、区域代理、招投标等多种渠道。截至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各类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共计 152 项，为业务拓展提供技术支持，市场竞争优势明显。公司始终贯彻以产品质量为核心，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完善服务为标准，不断满足市场与客户需求；同时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迭代和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客户主要为信用度较高的国有大中型煤矿企业，项目主要分布在安徽、贵州、云南、河北、湖南、山西、甘肃等地区。

商业模式：

公司历经十余年发展，不忘初心，带着为煤矿安全保驾护航的责任和愿景，基于自主研发的新材料、新装备，利用瓦斯治理新技术、新工艺、新理念，植入光纤传感及大数据应用，以瓦斯（煤层气）气源为主线，充分发挥公司在产业链上下游的优势地位，赋能煤矿瓦斯治理与瓦斯发电业务有机结合，实现煤与瓦斯（煤层气）共采。前端瓦斯治理全面提升煤矿瓦斯（煤层气）抽采浓度和效率，保障煤矿安全生产的同时，为后端瓦斯发电提供充足稳定的瓦斯气源；后端瓦斯发电将瓦斯气体“变废为宝”实现绿色发电，为煤矿企业降本增效的同时，减少“碳”排放，为保护环境创造了生态效益，形成瓦斯治理和瓦斯发电业务完整闭环，即绿色瓦斯生态圈商业模式。绿色瓦斯生态圈各业务既有统一性又有独立性，既可以整体运行也可以模块化运行，以材料销售带动工程技术服务；以瓦斯治理联动瓦斯发电；以瓦斯发电拓展瓦斯治理及智能化应用；以智能化应用服务于瓦斯治理和瓦斯发电。

近年来，随着国家“双碳”目标战略提出及煤矿智能化的普及，公司以此为契机迎来了发展的新局面，公司以矿用安全产品为基础，以新能源瓦斯发电为核心，以煤矿智能化产品为战略，立足绿色战略升级，依托矿山安全的技术经验，发挥科技创新和产业链平台的优势，助力矿山完善绿色低碳的多能互补体系建设。该体系包括但不限于自用能源的优化升级；清洁能源的高效利用；新型能源的补充开发。不仅保障矿井的安全治理，还有助于提高矿山的能源利用效率，更为矿企的绿色经营提供持续性的增益。

公司面对“煤矿低浓度瓦斯高效开发与清洁利用”这个行业难题，原创性地提出两项突破技术。一是基于吸附动力学选择性的“微压-真空”变压吸附脱氧提浓技术，该技术突破了传统基于吸附平衡效应的瓦斯提纯思路，提出利用 O₂、N₂ 和 CH₄ 的吸附速度差异，通过“微压-真空”变压吸附工艺，从游离

气体中回收高浓度甲烷，降低了能耗，提高了安全性。二是“基于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SOFC)“的低浓度瓦斯高效清洁发电新技术。通过电化学反应直接将瓦斯化学能转化为电能，破解传统瓦斯内燃机发电效率低、污染严重的技术困局。通过上述技术突破可以实现矿山减碳、节能，同时又满足了矿上对电力的部分需求。

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增加市场占有率，对主营产品和服务价格进行调整，主营收入中销售商品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多，导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实现 9279.7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4.95%。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拓展加快，在云南镇雄、贵州六盘水分别成立了控股子公司，前期拓展成本较高；同时公司进行生产线智能化改造，投资较大；加大对燃料电池的研发力度，导致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79.4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0.59%。

(二) 行业情况

我国能源结构的基本国情和 2023 年煤炭行业的主基调：2022 年党的二十大报告进一步指出，要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煤炭行业作为保障我国能源安全与产业安全的重要基础产业，为现代化经济体系建设与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的战略支撑和兜底保障。再次强调稳妥推动碳达峰碳中和，必须立足于我国能源结构，遵循煤炭在较长时期内仍是我国的主体能源的基本国情，煤炭仍是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的压舱石。“十四五”能源规划中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强调“增强能源供应链稳定性和安全性”，并着重提到了“加强煤炭安全托底保障”。

2023 年 4 月 6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3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指出加强煤炭煤电兜底保障能力，统筹资源接续和矿区可持续发展，以示范煤矿为引领，加快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与升级改造，深入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2023 年，煤炭供需整体处于紧平衡状态，为缓解下游行业用煤成本压力，增产保供成为 2023 年煤炭行业主基调。

煤矿安全与煤矿智能化行业背景与政策：2023 年 1 月 1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应急管理部、国家矿山安监局等 4 部门印发了修订后的《煤矿安全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明确了煤矿安全改造中央预算内投资主要用于支持夯实煤矿安全生产基础、提升煤炭开采本质安全水平、创新变革煤炭生产方式三个方面的建设内容。在提升煤炭开采本质安全水平方面，重点提出推广应用煤矿智能化、自动化技术装备和信息基础设施，减少井下高危岗位作业人员；建设智能化监测监控系统 and 瓦斯、水、冲击地压等灾害预警系统等。2023 年 9 月 12 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召开全国矿山安全信息化建设专题视频会议，会议要求，各地监管监察部门要以防范矿山生产安全事故为根本点，以提高监管监察效能立足点，以系统“先进、适用、集成”为出发点，加快建设步伐，强化顶层设计，明晰建设的时间表路线图。按照“急用先行、边建边用、先联网后智能”的原则，将全国矿山安全感知数据、监测预警和监管监察业务数据，全部接入国家局统一平台。为煤矿安全保驾护航是公司的宗旨和发展基点，公司拥有自主研发具有专利的煤矿安全新材料、新设备、新技术将为公司业务带来稳定的发展保障。

智能化是煤矿安全生产的有力保证，是煤炭增产增供的重要支撑。我国煤炭资源丰富，但煤层赋存条件具有较大的多样性和复杂性，在智能化发展上存在较大差异。“十四五”时期，我国进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煤炭产业转型升级需要在新能源安全战略的指导下，进一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行全产业链绿色低碳改造，以更高质量的供给保障经济运行安全与能源供给安全，更好地发挥“以煤为主”的能源生产消费在能源强国建设中的基础保障作用，以及煤炭在实现“双碳”目标、助力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设方面的减污降碳引领作用。

我国正处于从信息化向智能化升级的阶段，根据《我国智能化采煤技术现状及待突破关键技术》，预计到 2025 年左右，将实现初级智能化采煤作业，到 2035 年左右实现中级智能化采煤，基本跨入智采工作面无人化作业阶段。目前我国煤矿智能化渗透率仅 10%左右水平，仍有巨大市场空间。《2022 年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指出，现代化煤炭产业体系加快构建，煤炭行业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持续增强。坚

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方向。加快建设安全高效煤矿，智能化煤矿，延伸产业链条，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煤矿智能化已成为发展趋势并且仍有巨大市场空间，煤矿安全智能化数据检测与分析设备、煤矿智能化系统升级改造等方面的需求量也将日益增大，这将为公司的发展带来广阔的前景。

煤层气（瓦斯）利用和碳交易市场与政策：

我国煤层气储量丰富，预测资源量约 26 万亿立方米。其中，累计探明地质储量 8039 亿立方米。煤层气作为绿色优质清洁能源，大力发展煤层气产业，对我国能源安全战略意义重大。在谋划“十四五”能源发展中，国家能源局统筹煤层气开发和煤矿瓦斯综合治理，组织编制了《煤层气（煤矿瓦斯）开发利用方案》，提出 2025 年全国煤层气开发利用量达到 100 亿立方米的发展目标，明确了“十四五”期间煤层气产业规划布局 and 重点任务。该方案已印发实施，强力推动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落实，将煤层气打造成为增强天然气自主保障能力的重要气源，充分发挥煤层气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供应保障中的重要作用。

为加强对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数据质量监督管理，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 2022 年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有关重点工作要求通知》。要求各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依据《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组织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重点工作。2023 年 11 月 7 日生态环境部等 11 部门关于印发《甲烷排放控制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甲烷排放坚持统筹协调。坚持系统观念，强化资源化利用和源头控制，加强减污降碳协同治理。统筹谋划，多措并举，多方共治，开创甲烷排放综合控制新局面。坚持夯实基础。以法律法规制度建设为依托，以技术创新与应用为引领，以统计核算、监测监管等能力建设为保障，夯实甲烷排放控制基础。坚持分类施策。遵循甲烷排放管理科学规律，兼顾不同领域、不同地区特点和差异，分类施策，试点探索，扎实推进甲烷排放控制。2023 年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共运行 242 个交易日。截至 2023 年末，碳排放配额年度成交量 2.12 亿吨，年度成交额 144.44 亿元。IMF 提出的国际碳底价显示，到 2030 年，发达经济体的碳价要达到 75 美元/吨以上，中等收入发展中经济体达到 50 美元/吨以上，低收入发展中经济体达到 25 美元/吨以上。全国碳市场通过交易机制、市场机制优化配置碳排放空间资源，是基于市场机制的温室气体减排措施。与其他减排手段相比，碳排放权交易机制是低成本、可持续的碳减排政策工具。公司将借助绿色智能瓦斯生态圈技术和资源优势，加大技术创新，紧抓市场与政策机遇，积极开拓市场，实现公司业务快速发展。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公司“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情况：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认定 2015 年度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通知》（皖经信中小发展[2015]212 号），公司名列其中；</p> <p>2、公司子公司中勘钻探“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情况：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在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中登记入库，入库登记编号为：202234130208001336；</p> <p>3、公司“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情况：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在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中登记入库，入库登记编号为：20223413020C001391；</p> <p>4、公司子公司蓝海之光“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情况：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在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中登记入库，入库登记编号为：20223413020C001371；</p>

5、公司子公司光感芯“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情况：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在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中登记入库，入库登记编号为：202234010408001698；

6、公司“国家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情况：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安徽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符合通过企业名单的公示》，经过相关审核，公司成功入选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7、公司子公司蓝海科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2 年 10 月 12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261001529，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

8、公司子公司蓝海之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8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234000427，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

9、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334001604，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10、公司子公司中勘钻探“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334003225，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

11、公司子公司蓝科光电“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过了安徽省 2023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334001584；

12、公司子公司光感芯“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334000048，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2016）32 号]；

13、公司 2023 年度认定宿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情况：公司依据燃料电池项目，成功入选 2023 年度宿州市重点实验室和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名单，认定依据为《关于开展 2023 年宿州市“一室两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宿科高（2023）52 号]；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2,797,356.20	109,113,368.27	-14.95%
毛利率%	29.69%	25.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26,925.33	-7,986,219.02	28.2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05,943.52	-11,622,032.37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24%	-8.5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54%	-12.39%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5	32.01%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6,860,859.41	256,438,660.38	-15.43%
负债总计	124,053,636.08	154,738,000.99	-19.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845,861.07	94,698,320.57	-6.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2	1.73	-6.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32%	54.0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20%	60.34%	-
流动比率	1.05	1.1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147.79	31,317,393.65	-109.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3	1.16	-
存货周转率	7.44	6.17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43%	22.1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95%	-11.26%	-
净利润增长率%	30.59%	-153.71%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508,339.63	5.31%	6,435,747.85	2.51%	78.82%
应收票据	14,063,625.51	6.49%	42,848,961.97	16.71%	-67.18%
应收账款	76,181,342.21	35.13%	88,269,383.23	34.42%	-13.69%
存货	8,974,156.31	4.14%	9,709,369.26	3.79%	-7.57%
投资性房地产	18,078,412.51	8.34%	19,200,312.67	7.49%	-5.84%
固定资产	51,848,267.63	23.91%	47,126,508.93	18.38%	10.02%
在建工程	3,260,548.55	1.50%	4,940,000.00	1.93%	-34.00%
无形资产	1,913,611.25	0.88%	1,970,567.45	0.77%	-2.89%
商誉	0.00	0.00%	1,005,730.00	0.39%	-100.00%
短期借款	70,556,523.61	32.54%	53,312,818.87	20.79%	32.34%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1,508,339.63 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78.82%，其主要原因是：2023 年 12 月徽商银行发放银行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银行存款期末余额较报告期初增长 79.62%，导致较报告期初下降；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 14,063,625.51 元，较报告期初下降 67.18%，其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办法》第七十八条最新规定，银行承兑汇票的付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6 个月，报告期内接收客户背书的票据承兑到期期限缩短，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9,810,530.92 元，较报告期初下降 74.83%；
- 3、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3,260,548.55 元，较报告期初下降 34.0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蓝海之光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蓝海之光三期工程开始进行建设，导致较报告期初下降。
- 4、报告期末，商誉期末余额为 0.00 元，较报告期初下降 100.00%，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 5、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70,556,523.61 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32.34%，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公司抵押和保证借款增加 2,420.00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61.77%。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92,797,356.20	-	109,113,368.27	-	-14.95%
营业成本	65,244,904.84	70.31%	81,141,961.23	74.36%	-19.59%
毛利率%	29.69%	-	25.64	-	-
销售费用	7,529,828.05	8.11%	6,568,042.11	6.02%	14.64%
管理费用	15,920,117.10	17.16%	15,085,678.74	13.83%	5.53%
研发费用	5,658,648.34	6.10%	9,225,324.37	8.45%	-38.66%
财务费用	3,018,160.13	3.25%	2,568,455.21	2.35%	17.51%
信用减值损失	5,899,631.82	6.36%	5,426,547.10	4.97%	8.72%
资产减值损失	1,118,026.18	1.20%	386,146.07	0.35%	189.53%
其他收益	6,995,768.45	7.54%	4,037,233.73	3.70%	73.28%
营业利润	-5,502,532.70	-5.93%	-8,896,587.97	-8.15%	38.15%
净利润	-5,794,645.74	-6.24%	-8,348,312.82	-7.65%	30.5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为 5,658,648.3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66%，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前期部分研发课题已基本结束，进入多项新产品的推广期；同时公司集中精力进行低浓度瓦斯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安徽省重大专项项目）的研发；
-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1,118,026.1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9.5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主要系控股子公司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005,730.00 元；

- 3、报告期内，其他收益金额为 6,995,768.4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3.28%，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大幅度增加；
- 4、报告期内，营业利润金额为-5,502,532.7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15%。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虽略微下降，但营业毛利率略微提升，研发费用减少，其他收益增加；
- 5、报告期内，净利润金额为-5,794,645.7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59%，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虽略微下降，但营业毛利率略微提升，研发费用减少，其他收益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9,154,157.13	90,229,151.00	-12.27%
其他业务收入	13,643,199.07	18,884,217.27	-27.75%
主营业务成本	55,656,149.07	66,182,882.74	-15.91%
其他业务成本	9,588,755.77	14,959,078.49	-35.9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销售商品	33,425,910.33	17,368,183.86	48.04%	-44.66%	-60.57%	20.98%
工程服务	15,446,187.96	11,419,683.50	26.07%	16.42%	12.20%	2.78%
技术服务	30,282,058.83	26,868,281.71	11.27%	82.86%	124.81%	-16.56%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4.66%，其主要原因是：为增加市场占有率，公司调整销售产品策略，产品单价有所调整，以及市场竞争激烈，部分区域市场份额下降，导致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入下降幅度较大；
- 2、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82.86%，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湖南区域市场开发力度，在湖南省多地煤矿达成瓦斯治理技术服务合作，导致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泰宇矿业有限公司	13,562,109.12	14.61%	否
2	湖南金鸡矿业有限公司	9,836,334.24	10.60%	否
3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4,918,611.45	5.30%	否
4	山西昔阳丰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745,009.29	5.11%	否
5	贵州水矿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80,785.04	4.94%	否

合计	37,642,849.13	40.56%	-
----	---------------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安徽光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41,384.02	6.43%	否
2	安徽光讯科技有限公司	4,218,320.54	6.39%	否
3	山东盛邦通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0,264.01	5.88%	否
4	山东百世通管业有限公司	2,067,693.27	3.13%	否
5	郑州市建文特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67,180.00	2.98%	否
合计		14,594,841.84	24.81%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147.79	31,317,393.65	-10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7,585.45	-25,263,229.85	6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1,325.02	-3,782,597.36	526.20%

现金流量分析：

-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21,147.79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9.01%，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金额为67,999,701.6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70%；
-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27,585.4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43%，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内子公司蓝海之光二期工程建设投入较多，报告期内二期工程收尾竣工，三期工程处于初期阶段，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6.74%；
-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121,325.0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6.20%，其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公司董事吕罗之配偶姜蕾女士实际控制的重庆启信及公司董事吕罗实际控制的大港船舶因资金周转需求分别向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裕新能拆借资金，报告期内无该行为，导致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下降88.48%；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安	控	光纤	32,000,000.00	83,226,530.78	30,460,370.75	7,082,391.41	-1,166,692.87

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感与煤矿安全生产大数据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煤矿钻探工程、掘进工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5,000,000.00	19,819,562.20	7,580,446.56	20,417,170.39	707,527.07
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瓦斯电站托管运维、瓦斯发电机组维修、瓦斯电站EPC总包	5,000,000.00	15,427,696.97	8,933,166.22	9,418,649.30	160,102.05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推进公司业务在山西地区的开发与拓展，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贵州金鼎安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正常注销，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影响。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转让不影响后续业务开展，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影响。
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设立	推进公司新能源业务在云南地区的开发与拓展，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	推进公司业务在贵州地区的开发与拓展，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合肥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推进公司相关产业链业务在合肥地区的开发与拓展，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金鼎安全工程技术（云南）有限公司	注销	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正常注销，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影响。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5,658,648.34	9,225,324.27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0%	8.45%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以下	34	34
研发人员合计	36	36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6.14%	16.00%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4	5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4	19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研发投入与自主创新，拥有一批高素质的研发团队，设有专门的技术研发中心，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制，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快产品转型升级步伐，加强品牌建设，积极与国内知名院校、科研院所开展多层次的科研合作，注重研发成果的及时转化，以确保公司产品在市场中的领先地位。

我国煤矿低浓度瓦斯利用率低，瓦斯直接排放造成严重的温室效应和能源浪费。针对传统低浓度瓦斯内燃机发电效率低（~25%）、NO_x 等污染物排放严重等问题，公司和中国矿业大学已联合成立 SOFC 实验室，合作研发了基于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SOFC）技术的低浓度瓦斯直接电化学转化发电新技术，可实现将低浓度瓦斯化学能直接转化为电能，具有发电效率高和清洁无污染的显著优势。经实验，利用甲烷浓度约 13% 的低热值气体，电池堆功率密度达到 150mW/cm²，发电效率达到 38.23%，远高于内燃机发电效率（25%），最高效率时燃料利用率 72.2%。另外公司还开发了微压真空变压吸附脱氧提浓预处理技术，可以将浓度在 1.9% 的甲烷气体经过提浓后，达到浓度 20% 并稳定产出。从而攻克了低浓度瓦斯在 SOFC 高温环境中爆炸和引起阳极氧化、积碳的技术难题，进一步提高了 SOFC 发电性能和效率，截至目前，1KW 级的燃料电池项目已经获得成功，正在进行 5KW 级燃料电池项目实验。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2”所述，金鼎安全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9,279.74 万元，较上年下降 14.95%。由于营业收入是金鼎安全公司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金鼎安全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收入的确认和列报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价和测试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了解销售流程，判断收入确认时点

的合理性，评价公司与之相关的内部控制；

(2) 了解和评估金鼎安全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营业收入金额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4)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评价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收入准则的规定；

(5) 结合对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的函证程序，对于重大客户的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各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判断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为顾客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效益，为员工创造机会”为宗旨，本着“诚信为金，一言九鼎”的经营理念，肩负着国家环保及煤矿安全生产的重大使命，坚持自主创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为客户推出高质量的产品和全方位的服务，为客户创造更高的价值。公司把社会效益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在追求经济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遵纪守法，合法合规经营，完善法人治理，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服务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社会创造更多的财富。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重视人才资源的培养，始终坚持把人才放在企业发展的核心地位，积极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规划及薪酬福利待遇，积极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积极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晋升机会。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0,494.62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5.13%。公司客户主要是国有大中型煤矿公司或规模较大的民营企业，公司与其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也已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并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继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长，可能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发生坏账，将给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客户主要是信用良好的国有大中型煤矿企业或规模较大的民营企业，应收账款结构稳定、合理，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对于账龄超过 1 年，尤其是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公司已充分考虑了其性质和收回的可能性，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另外，公司对于恶性拖欠账款的企业采取相应措施，</p>

	<p>成立专门的清欠小组，制定应收账款清欠计划表和催收管理办法，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缓解资金经营压力。此外，公司将积极探索应收账款保理等模式来保证公司资金周转。</p>
股权集中风险	<p>报告期末，蔡长辉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88.13%的股权。若股东蔡长辉利用其控股的优势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p> <p>应对措施：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调整与优化。</p>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p>鉴于瓦斯治理和利用领域属于国家“双碳”战略发展的重要范畴，且安全生产需求日益突出，因此行业存在巨大的潜在市场和良好的发展势头，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或将增加。虽然公司在部分地区市场拥有了较高的市场认同度，但暂未取得绝对的竞争优势。行业参与者的不断增加，在促进市场规模扩大的同时，如果未来公司不能通过产品创新、提升服务、加大市场拓展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也有可能导致公司竞争优势下降。</p> <p>应对措施：为应对行业竞争的压力，公司主动加强自身核心竞争力优势，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具体措施：（1）公司从单一的产品销售逐步转化为以产品为载体、以技术工艺输出为主的系统方案解决商，公司从瓦斯治理和利用着手，全力打造智能瓦斯生态圈。（2）不断加强研发力度，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优势。公司和中国矿业大学已联合成立 SOFC 实验室，合作研发了基于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SOFC）技术的低浓度瓦斯直接电化学转化发电新技术，可实现将低浓度瓦斯化学能直接转化为电能，具有发电效率高和清洁无污染的显著优势。（3）充分协调可利用的一切资源，提高产品性价比，加强销售力度，完善销售渠道，不断拓宽销售市场，扩大销售规模使公司形成一定的销售规模效应。此外，公司将继续通过多种方式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竞争力。</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8,201,415.8	8.84%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	-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8,201,415.8	8.84%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0	8,068,596.61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	662,884.17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0.00
其他	6,000,00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0.00
提供财务资助	-	0.00
提供担保	-	0.00
委托理财	-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0.00
贷款	-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以 0.00 元收购公司副总经理蔡晨曦持有的中智新能 20%的股权，本次交易，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角度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临时公告编号： 2023-032	收购资产	公司副总经理蔡晨曦持有的中智新能 20%的股权	0.00 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以 0.00 元收购公司副总经理蔡晨曦持有的中智新能 2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中智新能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展公司业务，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的意义。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年11月1日	-	股份改制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社保及公积金承诺	《关于社保及公积金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3月10日	-	挂牌	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913,611.25	0.88%	抵押借款
办公楼	固定资产	抵押	7,020,415.16	3.24%	抵押借款
办公楼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18,078,412.51	8.34%	抵押借款
总计	-	-	27,012,438.92	12.4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抵押的资产，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造成不良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933,250	63.86%	-1,134,750	33,798,500	61.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715,600	56.15%	0	30,715,600	56.15%

	董事、监事、高管	4,132,650	7.55%	-1,134,750	2,997,900	5.48%	
	核心员工	85,000	0.16%	0	85,000	0.1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766,750	36.14%	1,134,750	20,901,500	38.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275,000	33.41%	0	18,275,000	33.41%	
	董事、监事、高管	1,491,750	2.73%	1,134,750	2,626,500	4.8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4,700,000	-	0	54,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安徽道莅通过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 10,140,000 股股票，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由安徽道莅变更为蔡长辉。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总经理蒋萍通过盘后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789,000 股股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蔡长辉	22,101,700	0	22,101,700	40.4053%	18,275,000	3,826,700	4,675,000	0
2	安徽道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6,888,900	-10,140,000	16,748,900	30.6196%	0	1,674,890	0	0
3	宿州中新智能企业	3,230	4,948,700	4,951,930	9.0529%	0	4,951,930	0	0

	管 理 咨 询 中 心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4	宿 州 中 智 光 谷 企 业 管 理 咨 询 中 心 (有 限 合 伙)	3,730	4,401,300	4,405,030	8.0531%	0	4,405,030	0	0
5	蒋萍	2,339,000	789,000	3,128,000	5.7185%	2,346,000	782,000	0	0
6	宿 州 安 元 创 新 风 险 投 资 基 金 有 限 公 司	2,850,000	0	2,850,000	5.2102%	0	2,850,000	0	0
7	杨 雪 凌	255,000	0	255,000	0.4662%	191,250	63,750	0	0
8	王冕	85,000	0	85,000	0.1554%	63,750	21,250	0	0
9	张 凯 丽	32,900	0	32,900	0.0601%	25,500	7,400	0	0
10	代 广 渊	31,578	0	31,578	0.0577%	0	31,578	0	0
	合计	54,591,038	-1,000	54,590,038	99.7990%	20,901,500	18,614,528	4,675,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安徽道莅为公司股东蔡长辉实际控制的企业，蔡长辉与中智光谷、中新智能为一致行动人，公司监事杨雪凌担任安徽道莅的监事，除上述情形之外，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由安徽道莅变为蔡长辉，安徽道莅为蔡长辉实际控制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2023年2月17日，安徽道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票829,300股，交易完成后，直接持股比例从41.1108%变为39.594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蔡长辉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2,101,700股，直接持股比例40.4053%。

蔡长辉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长辉，男，1967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EMBA，1996年7月毕业于安徽理工大学。1996年7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国企淮北矿业集团桃园煤矿任信息策划部部长；2003年10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南京恩威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安徽省金鼎煤炭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0月创立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14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蔡长辉	董事、董事长	男	1967年11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22,101,700	0	22,101,700	40.4053%
蒋萍	董事、总经理	女	1964年1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2,339,000	789,000	3,128,000	5.7185%
韩正廉	董事	男	1986年12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0	0	0	0%
马捷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90年3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0	0	0	0%
蔡晨曦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92年4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0	0	0	0%
张宝坤	董事	男	1982年9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0	0	0	0%
佟士凯	董事	男	1973年11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0	0	0	0%
王柱	监事会主	男	1986年12月	2023年11月30日	2026年11月30日	0	0	0	0%

	席			日	日				
杨雪凌	监事	女	1965年 2月	2023年 11月30 日	2026年 11月30 日	255,000	0	255,000	0.4662%
武飞	监事	男	1989年 4月	2023年 11月30 日	2026年 11月30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蔡长辉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监事杨雪凌在股东安徽道莅担任监事，蔡晨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长辉之女，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蔡晨曦	子公司总经理	新任	副总经理，董事	公司经营战略调整
王冕	子公司总经理	新任	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经营战略调整
吕罗	公司董事	离任	子公司总经理	个人原因离任
张宝坤	事业部总经理	新任	事业部总经理，董事	公司经营战略调整
佟士凯	生产主任	新任	生产主任，董事	公司经营战略调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蔡晨曦，女，汉族，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21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子公司中智新能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冕，男，汉族，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8年6月就职于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能源总厂生产安管部；2016年1月起就职于宿州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兼任子公司蓝海之光常务副总经理一职；2022年3月2022年12月任子公司蓝海之光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宝坤，男，汉族，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2013年10月任职于苏州互亿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一职；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产品事业部总经理一职。

佟士凯，男，汉族，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月至今任职于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主任一职。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6	2	1	47
生产人员	46	37	9	74
销售人员	39	1	16	24
技术人员	36	6	6	36
财务人员	7	3	1	9
行政人员	49	3	17	35
员工总计	223	52	50	22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6
本科	48	64
专科	61	83
专科以下	108	72
员工总计	223	22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求实创新”的精细化人才管理理念，注重员工成长，通过各种文化建设、团建活动、政治学习、拓展培训等方式加强员工与公司之间的凝聚力，帮助员工树立正确的职业生涯规划，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

培训计划：为保障公司行业领先化、人才专业化合理配置，公司对于培训管理实行统一专业、定时、定期培训，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不同部门及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培训学习。

薪酬政策：公司秉承一贯公正、公平的用人原则，始终坚持“价值分配、内在激励”的原则，兼顾股东以及员工的共同利益，依据岗位职责、技能、职务、绩效、价值观等综合考量薪酬发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承担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及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职权独立有效地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矿山安全领域新材料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产品开发、项目执行流程均已形成了书面化的较为齐备的程序制度，具备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售后服务体系，自主组织经营，不受其他公司干预。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并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5、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独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

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管理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营。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执行，从公司自身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以保障公司正常进行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不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等措施，从公司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上述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会字（2024）第 04994			
审计机构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磊 1 年	舒颖菲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2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安全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鼎安全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鼎安全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三、 关键审计事项				
<p>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p>				
（一）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p>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3”所述，金鼎安全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9,279.74 万元，较上年下降 14.95%。由于营业收入是金鼎安全公司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金鼎安全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收入的确认和列报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2、 审计应对				
<p>（1） 了解、评价和测试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了解销售流程，判断收入确认时点的合理性，评价公司与之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 了解和评估金鼎安全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p>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结合收入类型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营业收入金额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4)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评价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收入准则的规定；

(5) 结合对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的函证程序，对于重大客户的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各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判断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金鼎安全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鼎安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鼎安全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鼎安全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鼎安全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鼎安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鼎安全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金鼎安全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

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508,339.63	6,435,747.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1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14,063,625.51	42,848,961.97
应收账款	五、4	76,181,342.21	88,269,383.23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09,100.00	930,000.00
预付款项	五、6	6,658,425.50	6,103,132.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7	6,512,138.80	14,480,289.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8	8,974,156.31	9,709,369.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5,982,104.54	3,403,148.35
流动资产合计		129,989,232.50	175,330,033.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0	3,954,492.8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1	18,078,412.51	19,200,312.67
固定资产	五、12	51,848,267.63	47,126,508.93
在建工程	五、13	3,260,548.55	4,94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4	798,846.88	1,340,857.92
无形资产	五、15	1,913,611.25	1,970,567.45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6		1,005,73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264,651.19	572,105.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5,462,896.09	4,752,544.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1,289,900.00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71,626.91	81,108,627.15
资产总计		216,860,859.41	256,438,660.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70,556,523.61	53,312,818.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1	28,646,426.52	42,814,046.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2	1,149,416.95	1,292,106.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1,587,099.06	2,062,203.69
应交税费	五、24	2,641,044.80	6,084,286.65
其他应付款	五、25	5,293,952.51	5,421,265.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72,677.87	179,332.0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13,625,638.34	42,725,858.81
流动负债合计		123,572,779.66	153,891,918.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8	480,856.42	846,082.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0,856.42	846,082.41
负债合计		124,053,636.08	154,738,000.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54,700,000.00	54,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24,654,907.13	24,780,44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2,737,756.24	2,737,756.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6,753,197.70	12,480,12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845,861.07	94,698,320.57
少数股东权益	五、33	3,961,362.26	7,002,33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807,223.33	101,700,65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6,860,859.41	256,438,660.38

法定代表人：蔡长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凯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12,330.55	2,762,415.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73,494.67	31,050,2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52,619,580.82	57,833,436.20

应收款项融资		109,100.00	930,000.00
预付款项		3,813,184.43	4,880,128.82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50,724,468.47	30,589,371.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80,416.36	7,002,990.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0,162.86	68,852.42
流动资产合计		131,662,738.16	135,117,394.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59,228,872.32	60,446,87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95,824.30	5,487,534.5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3,818.36	943,901.35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232.35	345,30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2,432.76	3,545,71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89,900.00	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960,080.09	70,969,328.57
资产总计		202,622,818.25	206,086,722.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071,631.95	38,551,798.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936,002.20	31,093,172.8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7,806.09	641,572.03
应交税费		1,690,408.21	2,719,962.67

其他应付款		8,014,281.33	9,153,016.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749,530.98	954,6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7,821.17
其他流动负债		4,750,262.37	27,431,998.00
流动负债合计		106,009,923.13	110,943,942.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4,450.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450.67
负债合计		106,009,923.13	111,378,392.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4,700,000.00	54,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40,343.33	23,140,343.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1,519.03	2,271,519.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01,032.76	14,596,467.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612,895.12	94,708,329.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2,622,818.25	206,086,722.8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	----	--------	--------

一、营业总收入		92,797,356.20	109,113,368.2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92,797,356.20	109,113,368.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404,703.45	116,330,234.31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65,244,904.84	81,141,96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5	1,033,044.97	1,740,772.65
销售费用	五、36	7,529,828.05	6,568,042.11
管理费用	五、37	15,920,117.10	15,085,678.74
研发费用	五、38	5,658,648.34	9,225,324.37
财务费用	五、39	3,018,160.15	2,568,455.21
其中：利息费用		3,001,425.55	2,448,423.15
利息收入		182,208.06	351,739.46
加：其他收益	五、40	6,995,768.45	4,037,233.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53,060.08	11,403.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5,899,631.82	-5,426,547.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118,026.18	-386,146.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26,355.98	84,333.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02,532.70	-8,896,587.9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36,555.48	140,176.5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1,539.68	70,472.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67,516.90	-8,826,883.8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327,128.84	-478,571.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4,645.74	-8,348,312.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4,645.74	-8,348,312.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20.41	-362,093.8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6,925.33	-7,986,219.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94,645.74	-8,348,312.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26,925.33	-7,986,219.0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720.41	-362,093.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5

法定代表人：蔡长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凯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63,224,314.47	67,508,949.83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43,060,305.30	47,442,588.24
税金及附加		196,536.93	485,214.53
销售费用		6,008,595.45	4,940,745.27
管理费用		9,666,829.59	9,228,371.63
研发费用		2,627,106.37	4,611,315.01
财务费用		2,540,596.70	2,123,961.3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952,058.45	2,984,803.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3,360,661.06	11,403.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71,516.42	-3,752,120.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296.18	-386,146.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33.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3,251.04	-2,389,972.33
加：营业外收入		1.58	3,679.76
减：营业外支出		91.01	148.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3,161.61	-2,386,441.27
减：所得税费用		748,596.48	-920,276.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4,565.13	-1,466,164.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1,904,565.13	-1,466,164.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4,565.13	-1,466,164.5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74,264.22	117,430,356.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47.68	1,662,332.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1）	18,268,818.22	10,382,18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747,330.12	129,474,876.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999,701.69	43,674,423.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77,487.33	23,517,01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39,175.06	8,688,45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2）	17,352,113.83	22,277,59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568,477.91	98,157,48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147.79	31,317,393.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65.53	11,403.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176,6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84,751.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3）	120,000.00	23,549,98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9,916.64	23,738,081.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37,502.09	24,463,870.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0,000.00	3,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4)	4,000,000.00	21,387,441.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47,502.09	49,001,31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7,585.45	-25,263,229.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889,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666,588.87	72,82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5)	1,776,600.00	10,287,558.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443,188.87	94,005,058.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671,000.00	63,191,999.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35,154.17	2,342,838.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6)	3,715,709.68	32,252,81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21,863.85	97,787,655.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21,325.02	-3,782,59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2,591.78	2,271,566.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5,747.85	4,164,18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8,339.63	6,435,747.85

法定代表人：蔡长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凯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429,979.63	70,649,553.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932.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03,314.38	37,675,28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33,294.01	108,406,771.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95,889.58	28,952,687.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28,620.07	9,893,428.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5,342.82	3,408,79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52,434.38	55,031,96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72,286.85	97,286,88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8,992.84	11,119,89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13.12	11,403.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6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3,213.12	179,093.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56,990.51	1,494,11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35,000.00	3,10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1,990.51	4,596,11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777.39	-4,417,025.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89,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	4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0,000.00	53,389,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	38,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4,835.60	1,674,488.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7,478.76	18,357,931.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42,314.36	58,732,42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7,685.64	-5,342,92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49,915.41	1,359,94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2,415.14	1,402,470.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2,330.55	2,762,415.1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700,000.00				24,780,441.30				2,737,756.24		12,480,123.03	7,002,338.82	101,700,659.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00,000.00				24,780,441.30				2,737,756.24		12,480,123.03	7,002,338.82	101,700,65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534.17						-5,726,925.33	-3,040,976.56	-8,893,43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26,925.33	-67,720.41	-5,794,645.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41.76							-3,105,132.08	-3,098,790.3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0,000.00	3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341.76							-3,495,132.08	-3,488,790.3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31,875.93							131,875.93	
四、本年期末余额	54,700,000.00			24,654,907.13			2,737,756.24	6,753,197.70	3,961,362.26	92,807,223.33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850,000.00				17,851,825.29				2,737,756.24		20,466,342.05	6,253,548.63	99,159,47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850,000.00				17,851,825.29				2,737,756.24		20,466,342.05	6,253,548.63	99,159,47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0,000.00				6,928,616.01						-7,986,219.02	748,790.19	2,541,187.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86,219.02	-362,093.80	-8,348,312.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50,000.00				7,039,500.00							1,000,000.00	10,889,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50,000.00				7,039,500.00							1,000,000.00	10,889,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0,883.99						110,883.99	
四、本年期末余额	54,700,000.00				24,780,441.30			2,737,756.24		12,480,123.03	7,002,338.82	101,700,659.39

法定代表人：蔡长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凯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凯丽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700,000.00				23,140,343.33				2,271,519.03		14,596,467.63	94,708,32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00,000.00				23,140,343.33				2,271,519.03		14,596,467.63	94,708,32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4,565.13	1,904,565.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4,565.13	1,904,565.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4,700,000.00				23,140,343.33				2,271,519.03		16,501,032.76	96,612,895.12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850,000.00				16,100,843.33				2,271,519.03		16,062,632.19	86,284,99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850,000.00			16,100,843.33			2,271,519.03		16,062,632.19	86,284,99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0,000.00			7,039,500.00					-1,466,164.56	8,423,335.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6,164.56	-1,466,16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50,000.00			7,039,500.00						9,889,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50,000.00			7,039,500.00						9,889,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4,700,000.00				23,140,343.33				2,271,519.03		14,596,467.63	94,708,329.99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注册资本

- (1) 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循环经济示范园内龙兴路北段
- (2)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 办公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循环经济示范园内龙兴路北段
- (4) 注册资本：人民币 5,470.00 万元

2. 公司概况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公司名称“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鼎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在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413000000503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11 月，金鼎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在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1300695725170C 的《营业执照》，并于 2016 年 3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836451。

公司主营业务：

煤矿安全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工程设计服务、钻探工程服务；煤矿瓦斯（煤层气）综合治理开采及利用；煤矿智能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3.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2009 年 10 月 19 日至不约定期限。

4. 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3 年 4 月 25 日。

5. 本年度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子公司/分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陕西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2、	安徽金鼎云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3、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4、	贵州金鼎安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 1）	合并	合并
5、	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	合并

6、	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7、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注2）	合并	合并
8、	贵州卓鼎绿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9、	合肥市光感芯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0、	厦门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1、	陕西禾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2、	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3、	安徽省一步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	合并
14、	安徽蓝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	合并
15、	金鼎安全工程技术（云南）有限公司（注1）	合并	合并
16、	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注3）	合并	不合并
17、	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注3）	合并	不合并
18、	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注3）	合并	不合并
19、	合肥市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3）	合并	不合并

注1：贵州金鼎安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金鼎安全工程技术（云南）有限公司于2023年注销，上述公司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注2：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转让，自转让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注3：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合肥市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新设立，上述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注4：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分公司及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系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陕西禾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系陕西禾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大于 10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10%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 除 1) 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

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

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

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

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7）金融工具的减值

1）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租赁应收款。

③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

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账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3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三、11.(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内部职工组合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组合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3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 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其减值

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9）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

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三、11.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1.金融工具（7）金融工具减值

18.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9.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三、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

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注：描述该条政策时，应了解企业相关政策与模板政策是否相符）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

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5)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三、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6)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注：描述该条政策时，应了解企业相关政策与模板政策是否相符）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

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0. 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1.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1.金融工具

22.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三、11.金融工具

2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

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 31.67

2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

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②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按取得权证后剩余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9.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1.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④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33. 租赁负债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折现率：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4.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

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36. 收入

(1) 一般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

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 具体方法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入为销售货物收入、工程服务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

(1) 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将商品交付买方指定地点,对方收到商品并验收确认合格后确认收入。

(2) 工程服务收入确认方法:

工程项目于每月按照已完成工作推进米数确定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并经对方确认后,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实际工作进度确认收入。

(3)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方法:

技术服务系按照已完成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并经对方确认后,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实际工作进度确认收入。

37.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政府补助在利润表中的核算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府补助退回的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处理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按以下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

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之外,对于其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前述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9. 租赁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初始确认: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三.27 使用权资产”、“三.33 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

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三.36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三.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三.39（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三.11 金融工具”。

40.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42. 其他

无其他需阐述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注1）	25%
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注1）	25%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注1）	25%
陕西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20%
安徽金鼎云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20%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15%
贵州金鼎安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
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15%
贵州卓鼎绿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20%
合肥市光感芯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20%
陕西禾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
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安徽省一步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安徽蓝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金鼎安全工程技术（云南）有限公司	20%
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0%
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
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合肥市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
---------------	-----

注 1：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宿州市金鼎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异地独立缴纳所得税，所得税税率为 25%。

税收优惠

(1) 2023 年 10 月 16 日，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1604，有效期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本公司按规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 2023 年 10 月 16 日，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3225，有效期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本公司按规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2023 年 10 月 16 日，合肥市光感芯科技有限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4000048，有效期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本公司按规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 2022 年 10 月 18 日，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34000427，有效期三年；2022 年至 2024 年本公司按规定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5)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9,560.48	61,928.51

银行存款	11,448,779.15	6,373,819.3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1,508,339.63	6,435,747.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注：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款项。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50,000.00
合计		3,150,000.00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751,000.00	38,304,161.97
商业承兑汇票	3,312,625.51	4,544,800.00
合计	14,063,625.51	42,848,961.97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648,800.00	9,140,000.00	8,133,850.00	37,514,161.97
商业承兑票据		670,503.92		1,470,000.00
合计	3,648,800.00	9,810,503.92	8,133,850.00	38,984,161.97

(3) 应收票据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490,104.08	100.00	426,478.57	2.94	14,063,625.51
其中：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10,751,000.00	74.20			10,751,000.00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3,739,104.08	25.80	426,478.57	11.41	3,312,625.51
合计	14,490,104.08	100.00	426,478.57	2.94	14,063,625.51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3,088,161.97	100.00	239,200.00	0.56	42,848,961.97
其中：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38,304,161.97	88.90			38,304,161.97
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4,784,000.00	11.10	239,200.00	5.00	4,544,800.00
合计	43,088,161.97	100.00	239,200.00	0.56	42,848,961.97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39,200.00	187,278.57			426,478.57
合计	239,200.00	187,278.57			426,478.57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5,885,356.30	82,537,184.11
1至2年	14,899,813.85	10,424,191.40
2至3年	7,497,145.29	5,124,248.71
3年以上	16,663,904.70	14,721,540.03
小计	104,946,220.14	112,807,164.25
减：坏账准备	28,764,877.93	24,537,781.02
合计	76,181,342.21	88,269,383.23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9,325.94	0.86	899,325.9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046,894.20	99.14	27,865,551.99	26.78	76,181,342.21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04,046,894.20	99.14	27,865,551.99	26.78	76,181,342.21
合计	104,946,220.14	100.00	28,764,877.93	27.41	76,181,342.21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807,164.25	100.00	24,537,781.02	21.75	88,269,383.23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12,807,164.25	100.00	24,537,781.02	21.75	88,269,383.23
合计	112,807,164.25	100.00	24,537,781.02	21.75	88,269,383.2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5,639.00	645,6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德佳投资有限公司水城县志鸿煤矿	133,106.94	133,106.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六盘水恒鼎实业有限公司	120,580.00	120,5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99,325.94	899,325.94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5,885,356.30	3,294,267.83	5.00
1至2年	14,200,799.43	4,260,239.83	30.00
2至3年	7,299,388.26	3,649,694.13	50.00
3年以上	16,661,350.21	16,661,350.21	100.00
合计	104,046,894.20	27,865,551.99	26.78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2,537,184.11	4,126,859.21	5.00
1至2年	10,424,191.40	3,127,257.42	30.00
2至3年	5,124,248.71	2,562,124.36	50.00
3年以上	14,721,540.03	14,721,540.03	100.00
合计	112,807,164.25	24,537,781.02	21.7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处置子公司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537,781.02	4,934,013.72		706,916.81	28,764,877.93
合计	24,537,781.02	4,934,013.72		706,916.81	28,764,877.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泰宇矿业有限公司	13,319,553.12		13,319,553.12	12.69	665,977.66
贵州德佳矿业有限公司	8,239,524.35		8,239,524.35	7.85	8,239,524.35
山西昔阳丰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334,944.39		7,334,944.39	6.99	869,529.27
贵州水矿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380,854.64		5,380,854.64	5.13	269,042.73
贵州兴安煤业有限公司	3,950,210.75		3,950,210.75	3.76	1,125,997.29
合计	38,225,087.25		38,225,087.25	36.42	11,170,071.30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109,100.00	930,000.00
合计	109,100.00	930,000.00

本公司根据日常资金需求将部分应收票据进行贴现或背书，因此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将相关的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列式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62,749.43	88.05	5,319,262.78	87.16
1至2年	499,006.34	7.49	783,870.17	12.84
2至3年	296,669.73	4.46		
3年以上				
合计	6,658,425.50	100.00	6,103,132.9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安徽鼎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72,090.00	11.60
中国矿业大学	650,000.00	9.76
贵州众拓润泽新能源有限公司	560,600.00	8.42
朱计美	560,000.00	8.41
安徽光曜科技有限公司	528,645.00	7.94
合计	3,071,335.00	46.13

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512,138.80	14,480,289.62
合计	6,512,138.80	14,480,289.62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819,213.58	13,306,730.65
1至2年	2,687,661.45	1,978,918.02
2至3年	1,228,650.35	360,144.00
3年以上	535,811.45	541,425.60
小计	8,271,336.83	16,187,218.27
减：坏账准备	1,759,198.03	1,706,928.65
合计	6,512,138.80	14,480,289.62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员工备用金	1,788,947.92	1,909,006.00
投标保证金、押金	4,029,563.90	2,169,953.21
往来款	2,110,698.42	11,595,051.29
个人社保、公积金	117,126.59	230,407.77
房租押金	225,000.00	282,800.00
合计	8,271,336.83	16,187,218.2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71,336.83	100.00	1,759,198.03	21.27	6,512,138.80
其中：					
组合1 内部职工组合	1,906,074.51	23.04			1,906,074.51
组合2 账龄组合	6,365,262.32	76.96	1,759,198.03	27.64	4,606,064.29
合计	8,271,336.83	100.00	1,759,198.03	21.27	6,512,138.80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87,218.27	100.00	1,706,928.65	10.54	14,480,289.62
其中:					
组合1 内部职工组合	2,139,413.77	13.22			2,139,413.77
组合2 账龄组合	14,047,804.50	86.78	1,706,928.65	12.15	12,340,875.85
合计	16,187,218.27	100.00	1,706,928.65	10.54	14,480,289.62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86,128.80	1,420,799.85		1,706,928.65
2022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286,128.80	1,420,799.85		1,706,928.65
--转入第二阶段	-5,719.80	5,719.8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264.35	679,202.45		1,185,466.80
本期转回	8,356.15	398,771.12		407,127.2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33,350.00	692,720.15		726,070.15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44,967.20	1,014,230.83		1,759,198.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7。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处置子公司减少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06,928.65	1,140,577.90	362,238.37	726,070.15	1,759,198.03
合计	1,706,928.65	1,140,577.90	362,238.37	726,070.15	1,759,198.03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六枝工矿(集团)电气测试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押金	1,239,486.00	1年以内	14.99	61,974.30
江苏泰宇矿业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押金	1,060,300.00	1年以内、1-2年	12.82	227,812.50
姚启洪	并表外往来款	986,163.38	1-2年、2-3年	11.92	486,458.50
夏盆军	员工备用金	886,405.59	1年以内、1-2年	10.72	
临沂市瑞雅峰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押金	350,000.00	1-2年	4.23	105,000.00
合计		4,522,354.97		54.68	881,245.30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13,388.92		2,313,388.92	3,457,544.65		3,457,544.65
库存商品	3,079,439.15		3,079,439.15	1,554,586.62		1,554,586.62
发出商品	3,009,633.40	498,442.25	2,511,191.15	2,251,453.63	386,146.07	1,865,307.56

周转材料	308,278.47		308,278.47	343,923.12		343,923.12
合同履约成本	761,858.62		761,858.62	2,488,007.31		2,488,007.31
合计	9,472,598.56	498,442.25	8,974,156.31	10,095,515.33	386,146.07	9,709,369.26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额	5,951,948.86	3,301,546.90
预交租金	24,997.58	25,000.22
预缴税费	5,158.10	76,601.23
合计	5,982,104.54	3,403,148.35

10.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六龙项目收款权	4,677,828.00		4,677,828.00			
六龙项目收款权-未确认融资收益	-723,335.19		-723,335.19			
合计	3,954,492.81		3,954,492.81			

11.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2,596,732.85	2,405,139.44	25,001,872.2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3年12月31日	22,596,732.85	2,405,139.44	25,001,872.2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5,340,192.52	461,367.10	5,801,559.62
2.本期增加金额	1,075,113.60	46,786.56	1,121,900.16
(1) 计提或摊销	1,075,113.60	46,786.56	1,121,900.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3年12月31日	6,415,306.12	508,153.66	6,923,459.78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202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	16,181,426.73	1,896,985.78	18,078,412.51
2.2022年12月31日	17,256,540.33	1,943,772.34	19,200,312.67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为25,001,872.29元，账面价值为18,078,412.51元。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汇总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1,848,267.63	47,126,508.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1,848,267.63	47,126,508.9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42,819,316.29	14,591,626.22	2,247,271.45	2,071,553.55	61,729,767.51
2.本期增加金额	8,432,479.05	951,377.68	139,903.93	1,087,054.26	10,610,814.92
(1) 购置	366,919.05	951,377.68	139,903.93	1,087,054.26	2,545,254.92
(2) 在建工程转入	8,065,560.00				8,065,56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665,451.29	156,866.85	116,300.21	2,938,618.35
(1) 处置或报废			156,866.85	15,548.00	172,414.85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2,665,451.29		100,752.21	2,766,203.50
4.2023年12月31日	51,251,795.34	12,877,552.61	2,230,308.53	3,042,307.60	69,401,964.08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6,380,542.54	5,231,576.70	1,749,977.14	1,241,162.20	14,603,258.58
2.本期增加金额	2,127,606.50	1,845,444.90	162,916.72	343,100.62	4,479,068.74
(1) 计提	2,127,606.50	1,845,444.90	162,916.72	343,100.62	4,479,068.74
3.本期减少金额		1,303,650.82	149,023.80	75,956.25	1,528,630.87
(1) 处置或报废			149,023.80	14,988.78	164,012.58
(2) 其他减少		1,303,650.82		60,967.47	1,364,618.29
4.2023年12月31日	8,508,149.04	5,773,370.78	1,763,870.06	1,508,306.57	17,553,696.45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42,743,646.30	7,104,181.83	466,438.47	1,534,001.03	51,848,267.63
2.2022 年 12 月 31 日	36,438,773.75	9,360,049.52	497,294.31	830,391.35	47,126,508.93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0,503,506.97 元，账面价值为 7,020,415.16 元。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经测试本期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生产厂房	580,778.09	注
宿舍楼	719,437.50	注
研发楼	1,479,885.42	注
生产隔断车间	53,818.11	注
围墙	254,360.04	注
合计	3,088,279.16	

注：依据本公司与宿州市循环经济示范园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转让补偿协议》，本公司受让土地面积 12,001.50 平方米，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办妥一期土地证，面积 8,950.00 平方米(所有权人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金鼎云矿山科技有限公司)。因一期征地手续结束后才能办理二期征地手续，公司出资建设的厂房、宿舍楼、研发楼等用地涉及二期征地，目前二期征地土地证尚未办理完成，对应的房产证也未完成办理。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汇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60,548.55	4,940,000.00
工程物资		
合计	3,260,548.55	4,940,000.0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卓鼎绿能电站二期设计	77,669.90		77,669.90			
安徽蓝海之光二期工程				4,940,000.00		4,940,000.00
安徽蓝海之光三期工程	3,182,878.65		3,182,878.65			
合计	3,260,548.55		3,260,548.55	4,940,000.00		4,940,000.00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安徽蓝海之光二期工程	34,500,000.00	4,940,000.00	3,125,560.00	8,065,560.00			98.28	完工		
安徽蓝海之光三期工程	55,472,632.47		3,182,878.65			3,182,878.65	5.74	在建		
合计	89,972,632.47	4,940,000.00	6,308,438.65	8,065,560.00		3,182,878.65				

14.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厂房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1,936,865.31	1,936,865.31
2.本期增加金额	642,984.54	642,984.54
(1) 购置	642,984.54	642,984.54
3.本期减少金额	789,706.45	789,706.45
(1) 处置	789,706.45	789,706.45
4.2023年12月31日	1,790,143.40	1,790,143.40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596,007.39	596,007.39
2.本期增加金额	790,142.35	790,142.35
(1) 计提	790,142.35	790,142.35
3.本期减少金额	394,853.22	394,853.22
(1) 处置	394,853.22	394,853.22
4.2023年12月31日	991,296.52	991,296.52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	798,846.88	798,846.88
2.2022年12月31日	1,340,857.92	1,340,857.9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经测试本期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503,563.65	2,503,563.6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年12月31日	2,503,563.65	2,503,563.65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532,996.20	532,996.20
2.本期增加金额	56,956.20	56,956.20
(1) 计提	56,956.20	56,956.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年12月31日	589,952.40	589,952.40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	1,913,611.25	1,913,611.25

2.2022年12月31日	1,970,567.45	1,970,567.45
---------------	--------------	--------------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价值1,913,611.25元。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无形资产经测试本期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5,730.00					1,005,730.00
合计	1,005,730.00					1,005,73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重庆淄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5,730.00				1,005,730.00
合计		1,005,730.00				1,005,730.00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研发楼装修	345,302.60	91,458.00	268,610.75		168,149.85
安徽蓝海之光办公楼装修	206,606.31		110,104.97		96,501.34
陕西禾函办公楼装修	20,196.28		20,196.28		
合计	572,105.19	91,458.00	398,912.00		264,651.19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854,187.99	4,394,701.76	25,431,450.31	3,578,664.31
内部未实现利润			106,306.51	15,945.98
可弥补亏损	10,113,364.95	1,083,194.33	16,670,623.42	1,157,934.70
合计	39,867,552.94	5,462,896.09	42,208,380.24	4,752,544.99

(2)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2,896.09		4,752,54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采购款	1,289,900.00		1,289,900.00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289,900.00		1,289,9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3,500,000.00	8,700,000.00
抵押借款	14,500,000.00	23,500,000.00
保证借款	48,874,999.99	15,675,000.01
信用借款	3,600,000.00	5,371,000.00
未逾期应计利息	81,523.62	66,818.86
合计	70,556,523.61	53,312,818.87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7,294,259.79	34,615,265.08
1-2年	8,789,308.83	7,532,807.21
2-3年	2,339,415.88	320,476.86
3年以上	223,442.02	345,497.20
合计	28,646,426.52	42,814,046.3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淄博荣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481,585.69	未到结算期
宿州市海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31,703.41	未到结算期

22. 合同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10,548.67	898,731.79
1年以上	338,868.28	393,374.47
合计	1,149,416.95	1,292,106.26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062,203.69	19,512,289.21	19,987,393.84	1,587,099.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49,776.86	1,549,776.8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62,203.69	21,062,066.07	21,537,170.70	1,587,099.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2,203.69	17,481,400.15	17,956,504.78	1,587,099.06
2、职工福利费		637,496.64	637,496.64	
3、社会保险费		812,761.12	812,761.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1,063.95	721,063.95	
工伤保险费		73,766.18	73,766.18	
生育保险费				
其他		17,931.00	17,931.00	
4、住房公积金		300,567.00	300,56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5,064.30	245,064.3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		35,000.00	35,000.00	
合计	2,062,203.69	19,512,289.21	19,987,393.84	1,587,099.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494,569.29	1,494,569.29	
2、失业保险费		55,207.56	55,207.56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				
合计		1,549,776.86	1,549,776.86	

24.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024,320.41	2,346,636.50
增值税	786,854.31	2,993,524.06
土地使用税	333,585.00	49,820.00
房产税	166,797.89	79,322.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404.01	195,849.91
教育费附加	21,808.10	105,081.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38.73	64,034.6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28,661.03	228,276.26
水利建设基金	10,471.54	9,547.59
印花税	9,811.83	7,915.15
其他	5,791.95	4,278.49
合计	2,641,044.80	6,084,286.65

25.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93,952.51	5,421,265.89
合计	5,293,952.51	5,421,265.89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非关联方往来款	4,096,744.84	4,243,834.11
工程款	326,855.30	1,089,739.61
其他	870,352.37	87,692.17
合计	5,293,952.51	5,421,265.89

(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账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未偿还原因
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3,000,000.00	未到还款条件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677.87	179,332.06
合计	72,677.87	179,332.06

27.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	3,815,134.42	3,741,696.84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9,810,503.92	38,984,161.97
合计	13,625,638.34	42,725,858.81

28.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	480,856.42	846,082.41
合计	480,856.42	846,082.41

29. 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700,000.00						54,700,000.00
合计	54,700,000.00						54,700,000.00

30.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140,343.33		125,534.17	24,654,907.13
其他资本公积	1,640,097.97			
合计	24,780,441.30		125,534.17	24,654,907.13

31.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737,756.24			2,737,756.24
合计	2,737,756.24			2,737,756.24

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80,123.03	20,466,342.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480,123.03	20,466,342.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26,925.33	-7,986,219.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53,197.70	12,480,123.03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154,157.13	55,656,149.07	90,229,151.00	66,182,882.74
其他业务	13,643,199.07	9,588,755.77	18,884,217.27	14,959,078.49
合计	92,797,356.20	65,244,904.84	109,113,368.27	81,141,961.23

（1）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煤矿安全产品的销售以及工程设计、钻探服务。公司商品属于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此将这一系列商品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合同约定公司将商品交付买方指定地点，对方收到商品并验收确认合格后确认收入。工程项目及技术服务均系按照已完成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并经对方确认后，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实际工作进度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132 万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2）按客户归集的收入金额前五名信息

序号	客户名称	2023 年度	占全年收入比例%
一、	江苏泰宇矿业有限公司	13,562,109.12	14.61
二、	湖南金鸡矿业有限公司	9,836,334.24	10.60
三、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4,918,611.45	5.30
四、	山西昔阳丰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745,009.29	5.11
五、	贵州水矿南能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580,785.04	4.94
合计		37,642,849.13	40.56

3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83.02	297,038.32
教育费附加	98,948.97	164,359.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059.75	109,572.84
房产税	181,193.66	786,606.15
土地使用税	351,485.00	271,451.00
印花税	38,041.34	32,615.48
水利基金	65,197.98	55,910.53
车船使用税	2,385.60	680.00
其他	27,449.65	22,539.07
合计	1,033,044.97	1,740,772.65

3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推广费	119,097.73	118,374.96
代理服务费	219,059.00	
业务招待费	954,525.23	572,765.00

差旅费	846,657.98	658,441.57
职工薪酬	3,148,018.41	3,318,215.14
保险费	418.67	53,792.36
办公费	322,923.34	569,291.48
车辆费用	238,861.82	108,562.63
技术服务费	1,631,622.30	778,870.13
其他	48,643.57	389,728.84
合计	7,529,828.05	6,568,042.11

3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7,107,843.15	6,783,492.15
办公类费用	1,779,621.36	1,322,668.21
折旧费	3,011,334.07	2,450,637.40
中介机构费用	710,199.96	815,080.18
差旅费	325,634.57	160,381.64
业务招待费	477,955.73	361,706.05
租赁费	36,952.63	266,855.70
无形资产摊销	36,756.93	148,449.12
车辆费用	243,256.15	347,677.27
修理费		2,260.00
咨询服务费	1,476,112.03	1,940,263.82
其他	203,267.58	351,654.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511,182.94	134,552.34
合计	15,920,117.10	15,085,678.74

3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直接人工	3,396,486.34	4,300,046.28
直接投入	942,942.74	2,918,842.14
折旧费用与摊销	319,464.63	519,238.40
其他相关费用	999,754.63	1,066,590.01
设备调试与试验费用		420,607.54
合计	5,658,648.34	9,225,324.37

3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费用	3,001,425.55	2,423,027.46
减:利息收入	182,208.06	351,739.46
利息净支出	2,819,217.49	2,071,288.00
银行手续费	38,995.06	76,842.71
其他	159,947.60	420,324.50
合计	3,018,160.15	2,568,455.21

39.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398,000.00	1,399,000.00
税收返还扶持奖励	2,181.94	185,132.00
稳岗补贴	41,001.68	76,302.65
科技企业创新服务奖励	584,361.87	600,000.00
增值税减免	11,481.69	27,000.00
失业保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31,832.41	29,554.62
发明专利补助	100,000.00	50,000.00
高新区科技局房租补贴	9,407.25	

省重大专项补助	5,803,616.00	1,650,000.00
其他	13,885.61	20,244.46
合计	6,995,768.45	4,037,233.73

40.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62,228.39	
债务重组	3,760,122.94	
理财产品收益	55,165.53	11,403.85
合计	153,060.08	11,403.85

4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7,278.57	-234,2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33,013.72	-4,113,159.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9,339.53	-1,079,187.56
合计	-5,899,631.82	-5,426,547.10

4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12,296.18	-386,146.07
商誉减值损失	-1,005,730.00	
合计	-1,118,026.18	-386,146.07

43. 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355.98	84,333.66
合计	-26,355.98	84,333.66

4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31,614.00	31,614.00
其他	4,941.48	4,941.48
合计	36,555.48	36,555.48

项目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40,176.52	140,176.52
合计	140,176.52	140,176.52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88.94	88.9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9.22	559.22
其他	891.52	891.52
合计	1,539.68	1,539.68

项目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67,846.04	67,846.0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00.00	1,400.00
其他	1,226.34	1,226.34
合计	70,472.38	70,472.38

4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20,758.34	53,513.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3,629.50	-532,084.95
合计	327,128.84	-478,571.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5,467,516.90	-8,826,883.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0,127.53	-1,322,790.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0,123.00	351,392.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2,087.28	10,063.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692.65	116,221.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4,773.78	-19,957.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32,864.64	883,034.77
其他	1,640.75	398,972.6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51,655.25	-1,066,792.22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的影响	-497,378.68	171,283.97
所得税费用	327,128.84	-478,571.01

4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107,715.25	40,192.98
政府补助	6,992,891.48	4,037,233.73
其他营业外收入	5,500.39	124,334.94
往来款	11,162,711.10	6,180,425.99
合计	18,268,818.22	10,382,187.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期间费用	11,129,553.01	14,477,791.56
罚款及滞纳金	97.66	67,846.04
往来款	6,222,463.16	7,731,954.03
合计	17,352,113.83	22,277,591.6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往来款	120,000.00	23,549,988.08
合计	120,000.00	23,549,988.0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益权投资	4,000,000.00	
往来款		21,387,441.60
合计	4,000,000.00	21,387,441.6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金融机构借款		9,187,558.40
票据融资款	1,776,600.00	1,100,000.00
合计	1,776,600.00	10,287,558.4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非金融机构借款		11,240,558.40
票据融资款	2,713,830.00	19,641,369.46
贷款担保费	160,000.00	417,500.00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841,879.68	953,388.97
合计	3,715,709.68	32,252,816.83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94,645.74	-8,348,312.8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18,026.18	386,146.07
信用减值损失	5,899,631.82	5,426,547.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22,401.72	4,908,381.87
使用权资产	768,709.53	596,007.39
无形资产摊销	56,956.20	56,956.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8,912.00	443,048.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55.98	-84,333.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9.22	1,4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96,909.73	2,139,407.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7,062.86	-11,40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3,629.50	-532,08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6,686.32	6,495,224.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31,112.48	-10,949,066.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52,823.95	30,789,476.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1,147.79	31,317,393.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642,984.54	1,936,865.3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38,837.41	6,435,747.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35,747.85	4,164,181.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3,089.56	2,271,566.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现金	11,508,339.63	6,435,747.85
其中：库存现金	337,618.25	61,928.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70,721.38	6,373,819.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8,339.63	6,435,747.85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7,020,415.16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8,078,412.5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913,611.25	抵押借款
应收票据	9,810,503.9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 应收票据
合计	36,822,942.84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7,519,921.28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9,200,312.6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641,931.01	抵押借款
应收票据	38,984,161.97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 应收票据
合计	67,346,326.93	

50.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1)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目	2023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263,667.20

3)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4)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总额：1,105,480.12 元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省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	批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金鼎云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80.00		投资设立
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专用设备制造业	93.75	6.25	投资设立
贵州卓鼎绿能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贵州省六盘水市	贵州省六盘水市	零售业		80.00	投资设立
合肥市光感芯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厦门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陕西禾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省铜川市	陕西省铜川市	房屋建筑业		9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重庆滔柴中裕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安徽省一步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3.00	投资设立
安徽蓝科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62.11	投资设立
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云南省昭通市	云南省昭通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投资设立
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六盘水市	贵州省六盘水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0.00	投资设立
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山西省太原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90.00	投资设立
合肥市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5.00		投资设立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55.00	转让	2023年7月	协议约定	-3,313,060.29	-	-	-	-	双方协商	-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公司新设立情况

1) 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经镇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新设立子公司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627MAD0YN7383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1.00%，于 2023 年纳入合并范围。

2) 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经六盘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新设立孙公司贵州省金贵碳氢科技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200MAD0E2WC4X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90.00%，于 2023 年纳入合并范围。

3) 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经太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新设立孙公司山西中智新能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100MA0LXK5C09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51.00%，于 2023 年纳入合并范围。

4) 合肥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经太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新设立孙公司合肥市科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4MA8QUJY660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间接持股比例 70.00%，于 2023 年纳入合并范围。

(2) 公司注销情况

贵州金鼎安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金鼎安全工程技术（云南）有限公司于 2023 年注销。

八、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无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收益	6,995,768.45	4,037,233.73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

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1) 非衍生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81,523.62		70,474,999.99	70,556,523.61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对利率波动敏感性不强，不存在重大利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或权益工具价格等的变化。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109,100.00	109,100.00
合计			109,100.00	109,100.0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外，公司持有的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的计量属性进行计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蔡长辉，蔡长辉对公司拥有 89.5623%的表决权。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宿州蓝海之光智能装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宿州市东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控股或参股的公司
重庆市大港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12 个月内曾担任董事吕罗控股的公司
重庆启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2 个月内曾担任董事吕罗密切关系人控股的公司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蒋萍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蒋萍	董事、总经理、股东
张凯丽	董事、财务总监、股东

韩正廉	董事
吕罗	12个月内曾担任董事
马捷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冕	董事、股东、副总经理
王柱	监事会主席
杨雪凌	监事、股东
武飞	监事
蔡晨曦	实际控制人蔡长辉直系亲属、副总经理
陈凯	实际控制人蔡长辉配偶

5.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蒋萍			24,760.00	
其他应收款	韩正廉	17,984.00			
其他应收款	王冕	5,000.00			
其他应收款	王柱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大港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4,822,441.60	241,122.08
预付款项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645.42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账款	宿州蓝海之光智能装饰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
应付账款	重庆启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73,201.82	717,150.00
应付账款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53,305.39	
其他应付款	蔡长辉		1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吕罗	211,049.65	
其他应付款	张凯丽		31,124.17
其他应付款	韩正廉		21,215.53
其他应付款	蔡晨曦		484.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68.00
-------	-----------------	-----------

6. 关联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重庆启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17,343.40	317,343.40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5,540.77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重庆市大港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3,155.00	1,019,874.24
重庆市大港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159,292.04
重庆启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9,001.79	495,613.16
重庆启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45,283.02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7,171,156.8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期末结余	说明
拆入							
蔡长辉	280,000.00	2023/1/1	2023/12/31			280,000.00	无利息
吕罗	4,155,800.00	2023/1/18	2023/12/31			200,000.00	无利息
拆出							
重庆市大港船舶物资有限公司	5,722,441.60	2023/1/1	2023/4/21	54,164.61			年利率 4.25%

7.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吕罗	5,000,000.00	2023/1/5	2026/7/29	否

陈凯、蒋萍、安徽道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23/5/22	2024/5/21	否
蔡长辉、陈凯、蒋萍、安徽道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4/21	2024/4/21	否
蔡长辉、陈凯、蒋萍	3,500,000.00	2023/9/25	2024/9/25	否
蔡长辉、陈凯、蒋萍	6,000,000.00	2023/12/29	2024/12/29	否
蔡长辉、陈凯	10,000,000.00	2023/8/21	2024/8/4	否
蔡长辉	10,000,000.00	2023/3/24	2024/3/19	否
蔡长辉	10,000,000.00	2023/7/24	2024/7/23	否
蔡长辉、陈凯	5,000,000.00	2023/9/12	2024/9/11	否
蔡长辉、陈凯	5,000,000.00	2023/12/7	2024/12/7	否
蔡长辉、陈凯	4,000,000.00	2023/9/22	2024/9/22	否

8.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计	1,730,160.00	1,684,054.67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外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 202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2,453,270.40	52,948,103.11
1 至 2 年	13,454,913.90	9,052,631.66
2 至 3 年	6,427,525.06	2,052,373.22
3 年以上	14,954,318.38	14,084,920.03
小计	77,290,027.74	78,138,028.02
减：坏账准备	24,670,446.92	20,304,591.82
合计	52,619,580.82	57,833,436.20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6,219.00	0.99	766,219.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523,808.74	99.01	23,904,227.9200	31.24	52,619,580.82
其中：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2,756,563.24	3.57			2,756,563.24
组合 2 账龄组合	73,767,245.50	95.44	23,904,227.92	32.40	49,863,017.58
合计	77,290,027.74	100.00	24,670,446.92	31.92	52,619,580.82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138,028.02	100.00	20,304,591.82	25.99	57,833,436.20
其中：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3,394,189.46	4.34			3,394,189.46
组合 2 账龄组合	74,743,838.56	95.66	20,304,591.82	27.17	54,439,246.74
合计	78,138,028.02	100.00	20,304,591.82	25.99	57,833,436.2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5,639.00	645,6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六盘水恒鼎实业有限公司	120,580.00	120,5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66,219.00	766,219.00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696,707.16	1,984,835.36	5.00
1 至 2 年	12,965,178.98	3,889,553.69	30.00
2 至 3 年	6,151,040.98	3,075,520.49	50.00
3 年以上	14,954,318.38	14,954,318.38	100.00
合计	73,767,245.50	23,904,227.92	32.40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553,913.65	2,477,695.68	5.00
1 至 2 年	9,052,631.66	2,715,789.50	30.00
2 至 3 年	2,052,373.22	1,026,186.61	50.00
3 年以上	14,084,920.03	14,084,920.03	100.00
合计	74,743,838.56	20,304,591.82	27.1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304,591.82	4,365,855.10			24,670,446.92
合计	20,304,591.82	4,365,855.10			24,670,446.92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德佳矿业有限公司	8,239,524.35		8,239,524.35	10.66	8,239,524.35
山西昔阳丰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334,944.39		7,334,944.39	9.49	854,896.84
江苏泰宇矿业有限公司	6,394,322.06		6,394,322.06	8.27	319,716.10
贵州兴安煤业有限公司	4,045,469.78		4,045,469.78	5.23	1,923,765.10
贵州黔西红林矿业有限公司	3,950,210.75		3,950,210.75	5.11	1,125,997.29
合计	29,964,471.33		29,964,471.33	38.77	12,478,532.1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724,468.47	30,589,371.50
合计	50,724,468.47	30,589,371.50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小计	49,683,189.01	30,213,298.35
1至2年	1,357,171.43	486,458.30
2至3年	115,068.06	176,000.00
3年以上	190,249.40	90,249.40
小计	51,345,677.90	30,966,006.05
减：坏账准备	621,209.43	376,634.55
合计	50,724,468.47	30,589,371.5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往来款	48,723,617.15	28,691,042.94
备用金	780,499.44	614,735.62
保证金、押金	1,809,742.40	1,510,811.71
其他	31,818.91	149,415.78
合计	51,345,677.90	30,966,006.0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345,677.90	100.00	621,209.43	1.21	50,724,468.47
其中：					
组合 1 性质组合	48,849,884.32	95.14			48,849,884.32
组合 2 账龄组合	2,495,793.58	4.86	621,209.43	24.89	1,874,584.15
合计	51,345,677.90	100.00	621,209.43	1.21	50,724,468.47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966,006.05	100.00	376,634.55	1.22	30,589,371.50
其中：					
组合 1 性质组合	23,109,930.73	74.63			23,109,930.73
组合 2 账龄组合	7,856,075.32	25.37	376,634.55	4.79	7,479,440.77
合计	30,966,006.05	100.00	376,634.55	1.22	30,589,371.50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6,307.85	180,326.70		376,634.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7,968.45			277,968.45
本期转回		33,393.57		33,393.5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74,276.30	146,933.13	621,209.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7。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6,634.55	244,574.88			621,209.43
合计	376,634.55	244,574.88			621,209.43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并表内关联方往来款	35,268,425.08	1年以内	68.69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并表内关联方往来款	5,406,593.35	1年以内	10.53	
陕西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并表内关联方往来款	2,318,437.03	1年以内	4.52	
贵州卓鼎绿能新能源利用有限公司	并表内关联方往来款	2,063,000.00	1年以内	4.02	
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并表内关联方往来款	1,844,411.61	1年以内	3.59	
合计		46,900,867.07		91.34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228,872.32		59,228,872.32	60,446,872.32		60,446,872.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9,228,872.32		59,228,872.32	60,446,872.32		60,446,872.3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金鼎安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250,000.00		3,250,000.00			
安徽中勘钻探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安徽金鼎云矿山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陕西蓝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安徽蓝海之光科技有限公司	31,241,872.32			31,241,872.32		
安徽中智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52,000.00	2,425,000.00		12,477,000.00		
安徽省中飞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903,000.00		903,000.00			
镇投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60,446,872.32	2,935,000.00	4,153,000.00	59,228,872.32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078,085.41	37,801,642.82	54,488,452.60	36,927,061.47
其他业务	8,146,229.06	5,258,662.48	13,020,497.23	10,515,526.77
合计	63,224,314.47	43,060,305.30	67,508,949.83	47,442,588.24

(1) 按客户归集的收入金额前五名信息

序号	客户名称	2023 年度	占全年收入比例%
一、	湖南金鸡矿业有限公司	9,836,334.24	15.56
二、	江苏泰宇矿业有限公司	7,030,058.77	11.12
三、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4,918,611.45	7.78
四、	山西昔阳丰汇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745,009.29	7.51
五、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分公司	3,336,619.48	5.28
合计		29,866,633.22	47.24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23,213.12	11,403.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7,325.00	
债务重组收益	2,760,122.94	
合计	3,360,661.06	11,403.85

十五、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88,584.37	82,933.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55,978.36	3,973,560.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164.61	334,946.85

债务重组损益	3,791,736.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损益		11,403.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外收入和支出	3,401.80	134,777.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790.09	0.02
小计	7,156,487.43	4,537,622.23
减：对所得税的影响	850,546.38	497,364.67
对少数股东本期损益影响金额	526,922.86	404,444.21
对本年度合并净利润的影响金额	5,779,018.19	3,635,813.3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4	-0.21	-0.21

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2	-0.22	-0.22

十六、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安徽省金鼎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25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相关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88,58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55,978.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164.61
债务重组损益	3,791,736.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01.80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790.0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156,487.43
减：所得税影响数	850,546.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26,922.8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79,018.19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